

证券代码：688152

证券简称：麒麟信安

公告编号：2025-062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8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召开地点为公司会议室，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8月17日以直接送达、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涛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表决方式、决议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本议案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回避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回避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64）。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公司发展理念，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公司发布了《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下简称“行动方案”），2025 年上半年，公司根据行动方案积极落实相关举措并认真评估实施效果，编制了《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回避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公告编号：2025-065）。

（四）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及延期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及延期相关事项，是基于该募投项目的实际开展需要作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加快公司募投项目的

实施进度，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募投项目实施规划及实际业务经营的需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回避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及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6）。

（五）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数量及价格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4 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调整后的激励计划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回避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7）。

（六）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注册资本由 78,738,639 元变更为 102,080,546 元，股份总数由 78,738,639 股变更为 102,080,546 股。同时，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取消监事设置，监事会职权将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

基于上述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代表办理相关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上述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回避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修订、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68）。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根据《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配套落实修订后的《公司章程》，为更好地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公司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同时修订及制定部分治理制度，具体情况如下：

7.01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7.02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7.03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7.04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7.05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7.06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7.07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7.08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7.09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7.10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7.11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7.12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7.13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7.14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7.15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7.16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7.17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7.18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7.19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7.20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7.21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控制评价制度>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7.22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7.23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7.24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7.25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回避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 1-10 项制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修订、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68）以及相关制度。

（八）审议通过《关于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设立产业基金进展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同意本次产业基金新增合伙人相关事宜，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实施本次新增合伙人涉及的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谈判并签署协议等相关工作。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回避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设立产业基金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5-069）。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2024年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2024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同意公司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本议案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回避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70）。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董事会拟召集公司全体股东于2025年9月15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回避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5-071）。

特此公告。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9 日